
中海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中期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5 年 8 月 29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7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3
§ 5 托管人报告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4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4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4
6.1 资产负债表	14
6.2 利润表	15
6.3 净资产变动表	17
6.4 报表附注	19
§ 7 投资组合报告	44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4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4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4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4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6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6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6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6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6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6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7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8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8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9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9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9
§ 10 重大事件揭示	50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0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0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0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0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0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0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0
10.8 其他重大事件	53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3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53
§ 12 备查文件目录	54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4
12.2 存放地点	54
12.3 查阅方式	55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中海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海可转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0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3 月 20 日	
基金管理人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0,047,663.03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海可转债债券 A	中海可转债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003	000004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73,249,024.26 份	96,798,638.77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以可转换债券为主要投资目标，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基础上，充分把握可转换债券兼具股性和债性的风险收益特征，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p>1、整体资产配置策略 在严格风控基础上，通过对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证券市场估值水平、财政及货币政策以及信用风险情况等因素的综合研判，预测各大类资产（可转债、股票、债券等）在不同经济周期阶段内的风险收益特征，进而在各大类资产之间进行整体动态配置，力争为基金资产获取持续稳健回报。</p> <p>2、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p> <p>(1) 一级市场 将积极参与公司基本面优秀、发行条款较好、申购预期收益较高的可转债一级市场申购，上市后根据个券即时市场价格等因素做出持有或卖出的决策。</p> <p>(2) 二级市场 将结合历史估值情景，综合运用基本面分析、理论定价分析、相对价值分析等方法，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把握可转换债券的价值走向，精选个券，力争实现更高的投资收益。同时，由于可转债一般还设置提前赎回权、向下修正权、提前回售权等条款，因此，还需要详细分析各条款本身的潜在价值，力争抓住每一次条款博弈投资机会。另外，由于可转债和标的股票之间可能存在风险相对较小的套利机会，因此，还需要密切关注相应投资机会。</p> <p>3、普通债券投资策略</p>

	<p>将采取利率策略、期限结构策略、信用策略、息差策略和个券选择策略，判断不同债券在经济周期的不同阶段的相对投资价值，并确定不同债券在组合资产中的配置比例，实现组合的稳健增值目标。</p> <p>4、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策略</p> <p>对中小企业私募债的投资主要以信用品种投资策略为基础，重点分析私募债的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首先，确定经济周期所处阶段，投资具有积极因素的行业，规避具有潜在风险的行业；其次，对中小企业私募债发行人的经营管理、发展前景、公司治理、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综合分析。</p> <p>5、股票投资策略</p> <p>(1) 一级市场</p> <p>作为固定收益类产品，将充分依靠公司研究平台和股票估值体系，深入研究首次发行(IPO)股票的上市公司基本面，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制定相应的新股认购策略。</p> <p>(2) 二级市场</p> <p>本基金将采用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优先选择具有相对比较优势的同时估值水平相对较低的优质上市公司进行投资。定性分析主要包括：公司治理结构、自主知识产权、品牌影响力、市场定价能力、成本控制能力等。定量分析主要包括：估值水平指标、资产质量指标、各种财务指标等。</p>
业绩比较基准	中信标普可转债指数收益率×7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20%+上证红利指数×10%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低风险、中低预期收益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p> <p>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在债券型基金中属于风险水平相对较高的投资产品。</p>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黄乐军
	联系电话	021-38429808
	电子邮箱	huangle.jun@zh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9788、021-38789788	95599
传真	021-68419525	010-68121816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68 号 2905-2908 室及 30 层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 2905-2908 室及 30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9
邮政编码	200120	100031
法定代表人	曾杰	谷澍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zhfund.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 2905-2908 室及 30 层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 2905-2908 室及 30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 和指标	报告期(2025年1月1日-2025年6月30日)	
	中海可转债债券 A	中海可转债债券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1,917,768.22	2,324,900.10
本期利润	4,092,938.03	5,224,686.7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 额本期利润率	0.0618	0.0739
本期加权平均净 值利润率	7.12%	8.70%
本期基金份额净 值增长率	10.08%	9.93%
3.1.2 期末数据 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5年6月30日)	
	-26,126,297.99	-36,236,714.34
期末可供分配利 润	-0.3567	-0.3744
期末可供分配基 金份额利润	67,180,107.20	86,803,007.02
期末基金资产净 值	0.917	0.897
3.1.3 累计期末 指标	报告期末(2025年6月30日)	
	7.81%	5.46%

注：1、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申购、

赎回费等), 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 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海可转债债券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3.27%	0.64%	2.35%	0.25%	0.92%	0.39%
过去三个月	6.38%	0.81%	3.04%	0.52%	3.34%	0.29%
过去六个月	10.08%	0.84%	4.85%	0.45%	5.23%	0.39%
过去一年	20.18%	1.04%	10.67%	0.54%	9.51%	0.50%
过去三年	4.20%	0.75%	8.72%	0.43%	-4.52%	0.3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81%	1.19%	69.16%	0.86%	-61.35%	0.33%

中海可转债债券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3.22%	0.64%	2.35%	0.25%	0.87%	0.39%
过去三个月	6.28%	0.81%	3.04%	0.52%	3.24%	0.29%
过去六个月	9.93%	0.84%	4.85%	0.45%	5.08%	0.39%
过去一年	19.76%	1.04%	10.67%	0.54%	9.09%	0.50%
过去三年	2.99%	0.74%	8.72%	0.43%	-5.73%	0.3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46%	1.19%	69.16%	0.86%	-63.70%	0.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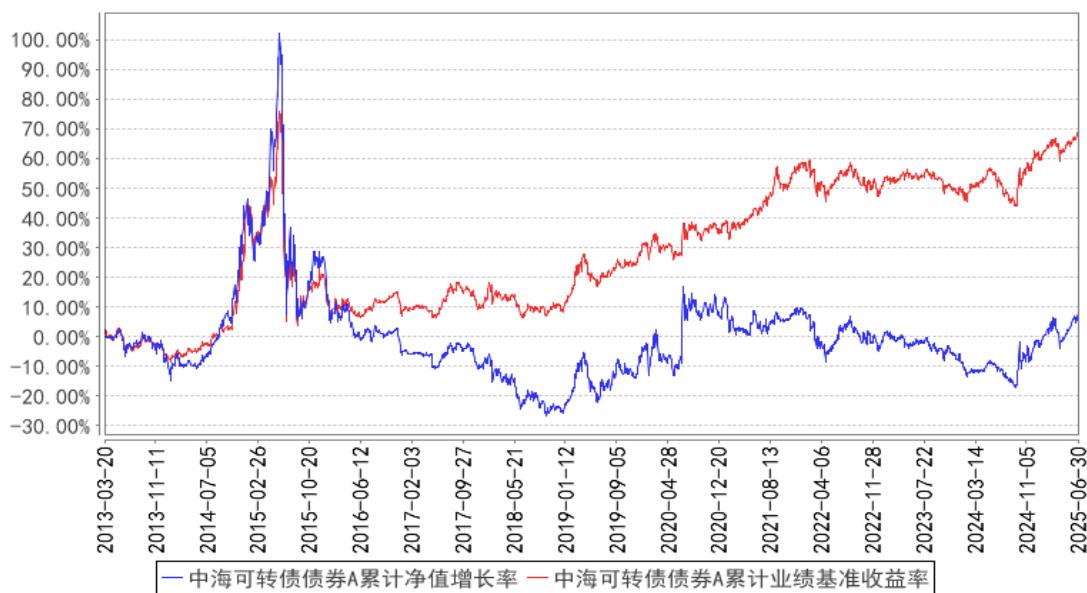
注: 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指 2013 年 3 月 2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2: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中信标普可转债指数收益率×7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20%+上证红利指数×10%, 由于本基金为可转债基金且股票投资优先选择盈利增长稳定、过去两年连续分红且股息收益率排名居前的红利股票, 我们选取市场认同度很高的中信标普可转债指数、中证综合债券指数和上证红利指数作为计算业绩基准指数的基础指数。本基金投资于固定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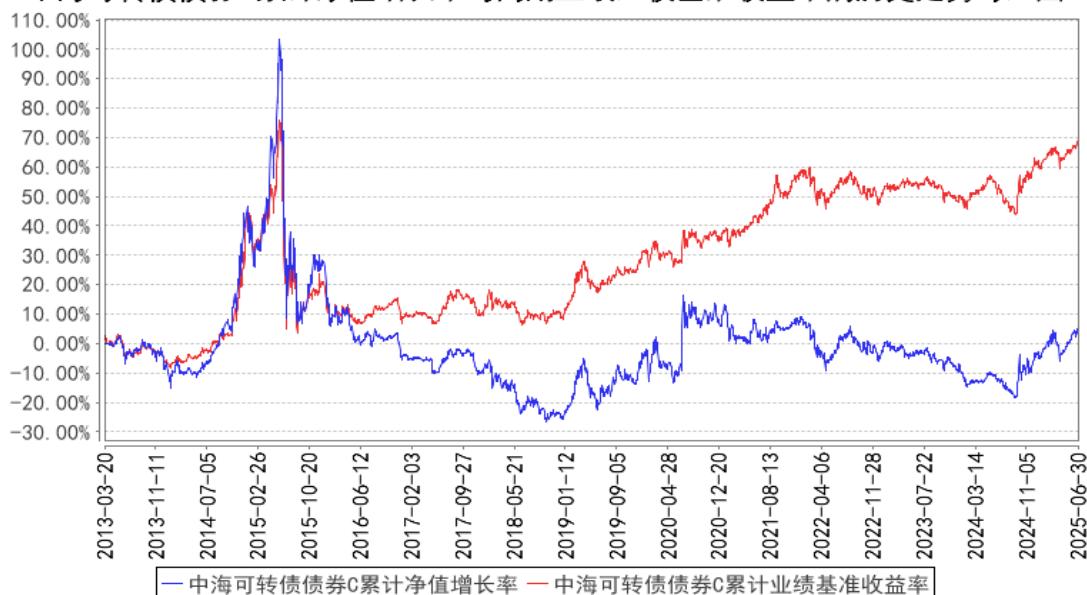
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对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固定收益类资产的 80%，非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在一般市场状况下，本基金可转债投资比例会控制在 70%左右，其他固定收益品种投资比例控制在 20%左右，股票投资比例控制在 10%左右。我们根据本基金在一般市场状况下的资产配置比例来确定本基金业绩基准指数加权的权重，以使业绩比较更加合理。本基金业绩基准指数每日按照 70%、20%和 10%的比例对基础指数进行再平衡，然后得到加权后的业绩基准指数的时间序列。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海可转债债券 A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中海可转债债券 C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自 2004 年 3 月 18 日成立以来，始终坚持“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严格履行基金管理人的责任和义务，依靠强大的投研团队、规范的业务管理模式、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为广大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规范、专业的资产管理服务。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共管理证券投资基金 34 只。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 期限		证券从 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梅 寓 寒	本基金基 金经理、 中海上证 50 指数增 强型证券 投资基金 基 金经 理、中海 优势精选 灵活配置 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 金基金经 理、中海 量化策略 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 金基金经 理、中海 蓝筹灵活 配置混合 型证券投资 基金基 金经理、 中海中证 A500 指数 增强型证 券投资基 金基金经	2024 年 7 月 20 日	-	12 年	梅寓寒女士，英国帝国理工学院风险管理与金融工程学专业硕士。2013 年 3 月进入本公司工作，历任金融工程助理分析师、金融工程分析师、基金经理助理兼金融工程分析师，现任基金经理。2021 年 9 月至今任中海上证 5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9 月至今任中海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9 月至今任中海量化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5 月至今任中海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7 月至今任中海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5 月至今任中海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 年 5 月至今任中海海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理、中海 海誉混合 型证券投资 基金基金经 理					
-------------------------------------	--	--	--	--	--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相关制度，公司从研究、投资、交易、风险管理事后分析等环节，对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的全程公平交易进行了明确约定。公司通过制定研究、交易等相关制度，要求公司各组合研究成果共享，投资交易指令统一下达至交易室，由交易室通过启用公平交易模块并具体执行相关交易，使公平交易制度中要求的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得以落实；同时，根据公司制度，通过系统禁止公司组合之间（除指数组合外）的同日反向交易。对于发生在银行间市场的债券买卖交易及交易所市场的大宗交易，由公司对相关交易价格进行事前审核，风控的事前介入有效防范了可能出现的非公平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公司对不同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了溢价率样本的采集，进行了相关的假设检验，对于相关溢价金额对组合收益率的贡献进行了重要性分析，并针对交易占优次数进行了时间序列分析。多维度的公平交易监控指标使公平交易事后分析更全面、有效。

本报告期，公司根据制度要求，对不同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反向交易进行了统计分析，对于出现的公司制度中规定的异常交易，均要求相关当事人和审批人按照公司制度要求予以留痕。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不存在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对于一级市场证券申购、二级市场证券交易中出现的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重大异常交易情况，公司均根据制度规定要求组合经理提供相关情况说明予以留痕。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年上半年，全球宏观环境在政策博弈与经济韧性交织中演进。特朗普就任美国总统后，其反复摇摆的关税政策成为核心扰动因素。一季度市场从通胀担忧转向经济放缓预期，避险情绪升温，美联储维持鹰派立场；二季度“对等关税”政策落地引发全球波动，但中美谈判阶段性缓和冲突，美国经济韧性支撑美联储维持政策不变，通胀压力整体可控。

2025年上半年，国内经济在政策托底下实现平稳修复。国内宏观主线呈现“稳总量、优结构”双轨并行。在关税冲击下政策积极发力，政治局会议强化底线思维，央行降准降息推动宽货币落地，叠加“以旧换新”、育儿补贴等消费刺激，上半年GDP累计增长5.3%为全年目标奠定基础。然而经济结构失衡问题凸显，生产端强于需求端、外需强于内需、名义增速与实际增速差扩大，亟待供给侧改革与内需政策进一步发力。

政策方面，一季度央行货币政策边际收紧，两会明确5%增长目标并加码财政扩张，重心转向提振消费与科技；二季度为对冲外部风险，政策转向积极宽松，同时以“反内卷”为核心的供给侧改革启动，政策工具箱保持灵活应变。

权益市场方面，A股演绎震荡修复行情，小盘成长与红利风格交替领先。一季度市场在消费数据回暖与DeepSeek催化下震荡走强，小盘成长风格显著占优。二季度初关税冲击引发恐慌，但维稳资金入市、政策托底及关税缓和预期推动市场快速反弹，季末创年内新高，大金融与小盘股双主线并行。上半年整体呈现“结构分化、主题活跃”特征，但行业轮动加速，板块内部分化严重。

本基金通过量化方法以市场-风格-个股作为三重信号，在不同趋势和波动的情况下进行风格选择，并配置相应风格内定价低估的转债标的。上半年主要配置偏股型转债。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基金A类份额净值0.917元(累计净值1.127元)，报告期内本基金A类净值增长率为10.08%，高于业绩比较基准5.23个百分点；本基金C类份额净值0.897元(累计净值1.107元)，报告期内本基金C类净值增长率为9.93%，高于业绩比较基准5.08个百分点。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尽管当前市场对贸易战的反复有所钝化，但近期随着美国《大美丽法案》通过以及就业等数据超预期显示美国经济尚有韧性之后，特朗普在关税问题上的退让空间可能在缩小，未来贸易政策方面的扰动仍需警惕。总体来看，新经济释放了一定的活力，叠加政策托底的支持，宏观经济没有失速的担忧，但下半年基本面也面临着诸多挑战，上半年经济增长主要依靠“以旧换新”的补贴政策和关税缓和后的“抢出口”所拉动，但随着消费的透支以及补贴的退潮，社零增速或有

放缓的风险，而在贸易冲突的大背景下，外需的压力也是显而易见的，出口的韧性需要观察，同时政策基调可能更偏向稳健，超预期的强刺激政策短期出台的概率不大，货币政策则有望维持友好的呵护态度。权益市场受益于流动性宽松和产业热点的催化，权益市场风险偏好回暖，板块持续轮动。没有明显利空冲击的情况下，整体下行空间有限，下半年有望维持震荡向上趋势。转债方面，近期转债行情火热，转债指数创下阶段性新高，估值在不便宜的情况下仍在持续抬升，后续估值的维持将更依赖于正股的表现，转债资产整体波动可能会增加。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公司分管运营副总担任估值委员会主任委员，其他委员有风险管理负责人、合规管理负责人、基金会计负责人、相关基金经理等。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行业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或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作为公司估值委员会的成员，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但应参加估值委员会会议，提出基金估值流程及估值技术中存在的潜在问题，参与估值程序和估值技术的决策。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以及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证券交易所及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海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6.4.7.1	7,764,113.16	5,111,403.10
结算备付金		125,225.78	1,479,698.47
存出保证金		26,098.40	25,057.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150,385,669.65	67,984,039.42
其中：股票投资		—	3,172,223.0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50,385,669.65	64,811,816.4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5,502,111.10
债权投资	6.4.7.5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6.4.7.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	—	—
应收清算款		—	2,531,493.10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3,095,128.37	140,890.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8	-	-
资产总计		161,396,235.36	82,774,692.73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000,000.00
应付清算款		6,247,034.65	-
应付赎回款		936,440.65	2,637,626.37
应付管理人报酬		87,714.44	54,720.46
应付托管费		23,390.51	14,592.14
应付销售服务费		26,463.76	11,765.80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1,803.59	745.21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9	90,273.54	201,839.06
负债合计		7,413,121.14	4,921,289.04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10	170,047,663.03	94,354,186.15
其他综合收益	6.4.7.11	-	-
未分配利润	6.4.7.12	-16,064,548.81	-16,500,782.46
净资产合计		153,983,114.22	77,853,403.69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61,396,235.36	82,774,692.73

注： 报告截止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中海可转债债券 A 基金份额净值 0.917 元， 基金份额总额 73,249,024.26 份； 中海可转债债券 C 基金份额净值 0.897 元， 基金份额总额 96,798,638.77 份。 中海可转债债券基金份额总额合计为 170,047,663.03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海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 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 年6月30日
一、营业总收入		10,071,239.17	-388,249.19
1. 利息收入		62,494.48	70,598.7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 4. 7. 13	26,444.83	33,047.41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6,049.65	37,551.35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62,852.18	-2,139,277.2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 4. 7. 14	-1,241,745.15	-752,644.02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 4. 7. 15	6,075,390.53	-1,455,873.6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 4. 7. 16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 4. 7. 17	-	-
衍生工具收益	6. 4. 7. 18	-	-
股利收益	6. 4. 7. 19	29,206.80	69,240.4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 4. 7. 20	5,074,956.43	1,672,499.29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 4. 7. 21	70,936.08	7,929.98
减：二、营业总支出		753,614.42	511,977.33
1. 管理人报酬	6. 4. 10. 2. 1	434,853.02	306,205.41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
2. 托管费	6. 4. 10. 2. 2	115,960.86	81,654.80
3. 销售服务费	6. 4. 10. 2. 3	118,150.11	41,285.59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1,724.86	548.50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724.86	548.50
6. 信用减值损失	6. 4. 7. 22	-	-
7. 税金及附加		537.17	548.50
8. 其他费用	6. 4. 7. 23	82,388.40	81,734.5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17,624.75	-900,226.52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17,624.75	-900,226.5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9,317,624.75	-900,226.52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海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94,354,186.15	-	-16,500,782.46	77,853,403.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94,354,186.15	-	-16,500,782.46	77,853,403.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75,693,476.88	-	436,233.65	76,129,710.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9,317,624.75	9,317,624.75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 (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75,693,476.88	-	-8,881,391.10	66,812,085.78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232,981,898.54	-	-30,077,731.24	202,904,167.30
2. 基金赎回款	-157,288,421.66	-	21,196,340.14	-136,092,081.52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益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70,047,663.03	-	-16,064,548.81	153,983,114.22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64,834,667.78	-	-13,148,032.76	51,686,635.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64,834,667.78	-	-13,148,032.76	51,686,635.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50,860,808.48	-	-14,677,952.81	36,182,855.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900,226.52	-900,226.52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 (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50,860,808.48	-	-13,777,726.29	37,083,082.19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88,897,216.12	-	-23,188,137.80	65,709,078.32
2. 基金赎回款	-38,036,407.64	-	9,410,411.51	-28,625,996.13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15,695,476.26	-	-27,825,985.57	87,869,490.6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曾杰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李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海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由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有关法规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6号《关于核准中海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于2013年2月25日至2013年3月15日向社会公开募集。募集期结束并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首次发行募集的实收基金为人民币1,005,282,828.05元，有效认购金额产生的利息为人民币134,997.66元，共计人民币1,005,417,825.71元。

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基金管理人为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有关基金募集文件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基金合同于2013年3月20日生效，该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1,005,417,825.71份，其中A类基金份额总额562,618,227.16份，C类基金份额总额442,799,598.55份，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公W[2013]B019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及销售服务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但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投资的固定收益类资产包括国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政府机构债、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债券回购、短期融资券、次级债、银行存款、资产支持证券等。本基金可直接从二级市场上买入股票和权证，也可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或增发新股。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信标普可转债指数收益率×7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20%+上证红利指数×10%。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在信息披露和估值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其他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25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6月30日止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6 税项

6.4.6.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2008年4月24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率，由原先的3‰调整为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39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的规定，自2023年8月28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2008年9月19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6.4.6.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本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运营证券投资基金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6.4.6.3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法》、《征收教育费附加的暂行规定》及相关地方教育附加的征收规定，凡缴纳消费税、增值税、营业税的单位和个人，都应当依照规定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除按照相关规定缴纳农村教育事业费附加的单位外）及地方教育附加。

6.4.6.4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6.4.6.5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8年10月9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3年1月1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5年9月8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	7,764,113.16
等于：本金	7,762,932.93
加：应计利息	1,180.23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1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1-3个月	-
存款期限3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7,764,113.16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 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35,460,835.66	614,517.72	144,309,230.80
	银行间市场	6,060,436.65	19,138.85	6,076,438.85
	合计	141,521,272.31	633,656.57	150,385,669.65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141,521,272.31	633,656.57	150,385,669.65	8,230,740.77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期货合约。

6.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黄金衍生品。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4.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6.4.7.5 债权投资

6.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无债权投资。

6.4.7.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无债权投资，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6.4.7.6 其他债权投资

6.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无其他债权投资。

6.4.7.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无其他债权投资，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无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2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无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8 其他资产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671.68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18,314.79
其中：交易所市场	17,114.19
银行间市场	1,200.60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71,287.07
合计	90,273.54

6.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中海可转债债券 A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50,726,059.88	50,726,059.88
本期申购	127,677,186.36	127,677,186.36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05,154,221.98	-105,154,221.98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73,249,024.26	73,249,024.26

中海可转债债券 C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43,628,126.27	43,628,126.27
本期申购	105,304,712.18	105,304,712.18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52,134,199.68	-52,134,199.68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96,798,638.77	96,798,638.77

注：其中本期申购包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本期赎回包含转换出份额。

6.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无其他综合收益。

6.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中海可转债债券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20,200,584.32	11,724,688.80	-8,475,895.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20,200,584.32	11,724,688.80	-8,475,895.52
本期利润	1,917,768.22	2,175,169.81	4,092,938.03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7,843,481.89	6,157,522.32	-1,685,959.57
其中：基金申购款	-48,279,485.01	33,124,934.20	-15,154,550.81
基金赎回款	40,436,003.12	-26,967,411.88	13,468,591.24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6,126,297.99	20,057,380.93	-6,068,917.06

中海可转债债券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8,029,947.38	10,005,060.44	-8,024,886.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18,029,947.38	10,005,060.44	-8,024,886.94
本期利润	2,324,900.10	2,899,786.62	5,224,686.72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0,531,667.06	13,336,235.53	-7,195,431.53
其中：基金申购款	-41,819,897.08	26,896,716.65	-14,923,180.43
基金赎回款	21,288,230.02	-13,560,481.12	7,727,748.90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36,236,714.34	26,241,082.59	-9,995,631.75

6.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0,907.08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144.07
其他	4,393.68
合计	26,444.83

6.4.7.14 股票投资收益

6.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241,745.15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1,241,745.15

6.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26,514,913.01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27,726,210.48
减：交易费用	30,447.68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241,745.15

6.4.7.14.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6.4.7.15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497,922.97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5,577,467.56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6,075,390.53

6.4.7.15.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189,217,293.91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182,752,408.92
减：应计利息总额	850,864.62
减：交易费用	36,552.81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5,577,467.56

6.4.7.15.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5.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6.4.7.16.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6.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7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6.4.7.17.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7.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8 衍生工具收益

6.4.7.18.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6.4.7.18.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6.4.7.19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29,206.80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29,206.80

6.4.7.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投资	5,074,956.43
债券投资	-77,123.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5,152,079.43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5,074,956.43

6.4.7.21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64,550.90
基金转换费收入	6,385.18
合计	70,936.08

6.4.7.22 信用减值损失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23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22,315.49
信息披露费	39,671.58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费用	1,801.33
账户维护费	18,600.00
合计	82,388.40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海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直销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业银行”）	基金托管人、代销机构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民生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代销机构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民生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注：1、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2、自 2024 年 12 月 30 日起，民生证券成为基金管理人关联方，故该关联方在 6.4.10 章节的关联交易统计区间为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10.1.2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例 (%)
国联民生证券	13,053,695.64	3.19	-	-
民生证券	-	-	-	-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6.4.10.1.4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 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 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34,853.02	306,205.41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 费	119,235.66	63,953.57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315,617.36	242,251.84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75%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75\%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15,960.86	81,654.80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农业银行	-	5,826.52	5,826.52
中海基金	-	18,448.66	18,448.66
合计	-	24,275.18	24,275.18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农业银行	-	5,350.80	5,350.80
中海基金	-	105.81	105.81
合计	-	5,456.61	5,456.61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40%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40\% /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发生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发生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均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均未投资本基金。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农业银行	7,764,113.16	20,907.08	9,633,782.31	29,383.15

注：除上表列示的金额外，本基金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通过托管银行备付金账户转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2025 半年度获得的利息收入为人民币 1,144.07 元(2024 半年度：人民币 2,584.91 元)，2025 半年末结算备付金余额为人民币 125,225.78 元(2024 半年度末：人民币 124,973.56 元)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承销期内直接购入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发生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5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持有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财务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募基金投资管理团队管理办法》、《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管理办法》、《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股票库管理办法》、《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债券库管理办法》、《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组合信用债业务运作管理办法》、《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流动性风险及巨额赎回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相应的制度和流程来控制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阀值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实时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风险管理部门、合规管理部门、相关职能部门和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管理的托管户中，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8,336,581.40	-
合计	8,336,581.40	-

注：本期末按短期信用评级为“未评级”的债券为国债。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无。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无。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AAA	46,550,955.08	36,886,949.00
AAA 以下	86,920,513.58	22,443,021.72
未评级	8,577,619.59	5,481,845.70
合计	142,049,088.25	64,811,816.42

注：本期末按长期信用评级为“未评级”的债券为国债、中期票据及公司债，上年度末按长期信用评级为“未评级”的债券为国债。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无。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无。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

6.4.13.3.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

无。

6.4.13.3.2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审慎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针对性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采用监控基金组合资产持仓集中度指标、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流动性受限资产比例、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以及压力测试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并于开放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监控，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确保本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与平衡。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均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因此，除在附注 6.4.12 中列示的本基金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外，本期末本基金的其他资产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

本基金管理人每日预测本基金的流动性需求，并同时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

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下表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予以分类。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年 6月 30日	1个月以内	1-3 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7,764,113.16	-	-	-	-	-	7,764,113.16
结算备付金	125,225.78	-	-	-	-	-	125,225.78
存出保证金	26,098.40	-	-	-	-	-	26,098.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25,236.93	-	8,336,581.40	123,209,497.87	12,714,353.45	-	150,385,669.65
应收	-	-	-	-	-	3,095,128.37	3,095,128.37

申购款							
资产总计	14,040,674.27	0.0	8,336,581.40	123,209,497.87	12,714,353.45	3,095,128.37	161,396,235.36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	936,440.65	936,440.65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87,714.44	87,714.44
应付托管费	-	-	-	-	-	23,390.51	23,390.51
应付清算款	-	-	-	-	-	6,247,034.65	6,247,034.6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26,463.76	26,463.76
应交税费	-	-	-	-	-	1,803.59	1,803.59
其他负	-	-	-	-	-	90,273.54	90,273.54

负债总计	-	-	-	-	-	7,413,121.14	7,413,121.14
利率敏感度缺口	14,040,674.27	0.07	8,336,581.40	123,209,497.87	12,714,353.45	-4,317,992.77	153,983,114.22
上年度末 2024年 12月 31日	1个月以内	1-3 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5,111,403.10	-	-	-	-	-	5,111,403.10
结算备付金	1,479,698.47	-	-	-	-	-	1,479,698.47
存出保证金	25,057.20	-	-	-	-	-	25,057.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3,179,367.65	51,692,926.44	9,939,522.33	3,172,223.00	67,984,039.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502,111.10	-	-	-	-	-	5,502,111.10
应收申购款	-	-	-	-	-	140,890.34	140,890.34
应收清算款	-	-	-	-	-	2,531,493.10	2,531,493.10
资产总计	12,118,269.87	3,179,367.65	51,692,926.44	9,939,522.33	5,844,606.44	82,774,692.73	
负债							
应付赎回回款	-	-	-	-	-	2,637,626.37	2,637,626.37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54,720.46	54,720.46
应付托管费	-	-	-	-	-	14,592.14	14,592.14
卖出回购	2,000,000.00	-	-	-	-	-	2,000,000.00

金融资产款						
应付销售服务费					11,765.80	11,765.80
应交税费					745.21	745.21
其他负债					201,839.06	201,839.06
负债总计	2,000,000.00				2,921,289.04	4,921,289.04
利率敏感度缺口	10,118,269.87	3,179,367.65	51,692,926.44	9,939,522.33	2,923,317.40	77,853,403.69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该利率敏感性分析数据结果为基于本基金报表日组合持有债券资产的利率风险状况测算的理论变动值。
	假定所有期限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 25 个基点，其他市场变量均不发生变化。
	此项影响并未考虑基金管理人为降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
	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均以活期存款利率计息，假定利率仅影响该类资产的未来收益，而对其本身的公允价值无重大影响；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如有）的利息收益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如有）的利息支出在交易时已确定，不受利率变化影响。

	该利率敏感性分析不包括在交易所交易的可转换债券。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2024年12月31日）
	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151,457.29	116,553.26
	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148,259.52	-115,178.06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组合中固定收益类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对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固定收益类资产的 80%，对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投资比例不高于基金固定收益类资产的 20%；非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其中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前述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权证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 (Value at Risk) 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	—	3,172,223.00	4.07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	—	3,172,223.00	4.07

注: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和银行间同业市场 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无重大市场价格风险。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测算组合市场价格风险的数据为沪深 300 指数变动时,股票资产相应的理论变动值。		
	假定沪深 300 指数变化 5%, 其他市场变量均不发生变化。		
	Beta 系数是根据报表日持仓资产在过去 100 个交易日收益率与其对应指数收益率回归加权得出,对于交易少于 100 个交易日的资产,默认其波动与市场同步。		
	假定市场无风险利率为一年定期存款利率。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2024年12月31日)
	+5%	—	118,140.28
	-5%	—	-118,140.28

注: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和银行间同业市场 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无重大市场价格风险。

6.4.13.4.4 采用风险价值法管理风险

	假定基金收益率的分布服从正态分布。
	根据基金单位净值收益率在报表日过去 100 个交易日的分布情况。

假设	以 95% 的置信区间计算基金日收益率的绝对 VaR 值（不足 100 个交易日不予计算）。		
分析	风险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2024 年 12 月 31 日）
	收益率绝对 VaR (%)	2.03	2.03
	合计	-	-

注：上述分析衡量了在 95% 的置信水平下，所持有的资产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个交易日内由于市场价格风险所导致的最大潜在损失。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127,346,231.73	62,502,193.72
第二层次	23,039,437.92	5,481,845.70
第三层次	-	-
合计	150,385,669.65	67,984,039.42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政策为以报告期初作为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对于公开市场交易的股票、债券等投资，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投资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本基金持有的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这些金融工具因其剩余期限较短，所以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 7 投资组合报告**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50,385,669.65	93.18
	其中：债券	150,385,669.65	93.1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889,338.94	4.89
8	其他各项资产	3,121,226.77	1.93
9	合计	161,396,235.36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无。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409	道氏技术	4,370,657.20	5.61
2	605088	冠盛股份	3,914,831.70	5.03
3	603112	华翔股份	3,697,076.08	4.75
4	300014	亿纬锂能	3,371,871.00	4.33
5	300382	斯莱克	1,801,888.00	2.31
6	300543	朗科智能	1,643,136.00	2.11
7	002335	科华数据	1,128,998.97	1.45
8	600926	杭州银行	1,079,726.00	1.39
9	000858	五粮液	873,157.00	1.12
10	300567	精测电子	809,539.68	1.04
11	601398	工商银行	774,930.00	1.00
12	300814	中富电路	723,054.85	0.93
13	000725	京东方 A	442,244.00	0.57

注：本报告期内，累计买入股票金额是以股票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量）列示的，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409	道氏技术	4,062,834.32	5.22
2	605088	冠盛股份	3,871,231.13	4.97
3	603112	华翔股份	3,585,023.58	4.60
4	300014	亿纬锂能	3,118,971.00	4.01
5	300382	斯莱克	1,813,505.34	2.33
6	601398	工商银行	1,611,976.00	2.07
7	300543	朗科智能	1,322,008.00	1.70
8	002335	科华数据	1,117,610.49	1.44
9	600926	杭州银行	1,070,253.00	1.37
10	300567	精测电子	804,509.96	1.03
11	000858	五粮液	789,228.00	1.01
12	600887	伊利股份	746,951.00	0.96
13	000333	美的集团	745,271.00	0.96
14	601318	中国平安	705,425.00	0.91
15	300814	中富电路	704,835.19	0.91
16	000725	京东方 A	445,280.00	0.57

注：本报告期内，累计卖出股票金额是以股票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量）列示的，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4,631,110.48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26,514,913.01

注：本报告期内，买入股票成本总额和卖出股票收入总额都是以股票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列示的，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9,821,515.84	6.3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7,141,483.23	4.64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6,076,438.85	3.95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27,346,231.73	82.70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50,385,669.65	97.66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52	兴业转债	138,660	17,261,992.34	11.21
2	019766	25 国债 01	83,000	8,336,581.40	5.41
3	113042	上银转债	61,310	7,828,942.66	5.08
4	118013	道通转债	48,670	6,953,709.58	4.52
5	115584	23 中证 13	60,000	6,125,236.93	3.98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7.10.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福建监管局的处罚。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

本基金投资上述发行主体的决策流程符合本基金管理人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的投研团队对上述发行主体受处罚事件进行了及时分析和跟踪研究，认为该事件对相关标的的投资价值未产生实质性影响。

除上述发行主体外，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在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6,098.40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3,095,128.3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121,226.77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13052	兴业转债	17,261,992.34	11.21
2	113042	上银转债	7,828,942.66	5.08
3	118013	道通转债	6,953,709.58	4.52
4	127076	中宠转 2	5,616,537.78	3.65
5	113056	重银转债	5,563,326.46	3.61
6	127049	希望转 2	5,271,967.32	3.42

7	123161	强联转债	5,222,636.49	3.39
8	123235	亿田转债	4,627,829.42	3.01
9	113669	景23转债	4,567,011.95	2.97
10	118030	睿创转债	4,315,876.03	2.80
11	123174	精锻转债	4,176,589.78	2.71
12	127053	豪美转债	4,102,025.45	2.66
13	127055	精装转债	4,061,290.41	2.64
14	118004	博瑞转债	3,994,869.55	2.59
15	118028	会通转债	3,963,400.25	2.57
16	113065	齐鲁转债	3,656,887.13	2.37
17	127092	运机转债	3,593,483.08	2.33
18	123211	阳谷转债	3,264,588.49	2.12
19	113663	新化转债	3,147,122.90	2.04
20	118051	皓元转债	3,055,243.56	1.98
21	113690	豪24转债	2,457,520.68	1.60
22	128144	利民转债	2,402,733.20	1.56
23	118023	广大转债	2,294,673.56	1.49
24	113641	华友转债	2,270,112.84	1.47
25	118049	汇成转债	1,930,501.00	1.25
26	113687	振华转债	1,911,211.59	1.24
27	123249	英搏转债	1,874,942.18	1.22
28	113069	博23转债	1,354,640.03	0.88
29	123217	富仕转债	1,315,465.25	0.85
30	113651	松霖转债	1,247,298.26	0.81
31	123149	通裕转债	1,125,750.64	0.73
32	123120	隆华转债	1,119,356.71	0.73
33	113667	春23转债	954,092.92	0.62
34	110093	神马转债	842,602.24	0.55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基金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户)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中海可转债债券 A	4,952	14,791.81	25,443,267.50	34.74	47,805,756.76	65.26
中海可转债债券 C	3,726	25,979.24	36,827,307.31	38.05	59,971,331.46	61.95
合计	8,678	19,595.26	62,270,574.81	36.62	107,777,088.22	63.38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中海可转债债券 A	24,363.55	0.0333
	中海可转债债券 C	211.43	0.0002
	合计	24,574.98	0.0145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经理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中海可转债债券 A	0~10
	中海可转债债券 C	0~10
	合计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中海可转债债券 A	0
	中海可转债债券 C	0
	合计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中海可转债债券 A	中海可转债债券 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3 月 20 日) 基金份额总额	562,618,227.16	442,799,598.55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0,726,059.88	43,628,126.27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27,677,186.36	105,304,712.18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05,154,221.98	52,134,199.6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3,249,024.26	96,798,638.77
--------------	---------------	---------------

注：报告期内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2025年2月，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决定陈振华任托管业务部副总裁。

2025年3月，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决定常佳任托管业务部副总裁。

2025年4月，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决定李亚红任托管业务部高级专家。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有重大变化。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报告期内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国海证券	2	15,437,884.3	46.70	18,503.53	50.79	-

		0				
华福证券	2	14,033,933.1 3	42.45	15,172.09	41.65	-
华创证券	1	3,585,023.58	10.85	1,634.52	4.49	-
长江证券	1	-	-	-	-	-
第一创业	1	-	-	-	-	-
东北证券	1	-	-	-	-	-
东兴证券	1	-	-	-	-	-
方正证券	1	-	-	-	-	-
国联民生 证券	1	-	-	-	-	-
国泰海通 证券	1	-	-	-	-	-
国信证券	1	-	-	-	-	-
民生证券	2	-	-	-	-	-
平安证券	1	-	-	-	-	-
首创证券	1	-	-	-	-	-
西南证券	1	-	-	1,121.79	3.08	-
兴业证券	2	-	-	-	-	-
招商证券	1	-	-	-	-	-
浙商证券	1	-	-	-	-	-
中金公司	1	-	-	-	-	-
中泰证券	1	-	-	-	-	-
中信建投	1	-	-	-	-	-

注：1、本基金根据基金管理人合规风控能力、信息系统建设、产品管理规模等情况，选择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合规风控能力和交易、研究等服务能力较强的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并合理选择证券交易模式，降低交易成本。

2、本基金采用席位租用模式进行交易。根据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法律文件中对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确定拟合作证券公司白名单，在席位租用模式合作白名单中，以券商研究服务质量作为交易单元的主要选择标准，具体评分指标分为研究支持（包括券商研究报告质量、投资建议、委托课题、业务培训、数据提供等）和服务支持（包括券商组织上门路演，联合调研和各类投资研讨会）。由基金管理人相关部门与券商对应部门进行商务谈判，经公司审核后完成协议签署以及交易单元办理。

3、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没有新增交易单元；退租了方正证券的上海交易单元，以及第一创业证券的深圳交易单元。

4、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费用管理规定》有关要求，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本基金股票类交易佣金（含港股通）费率标准调整为 0.52‰。

5、自 2025 年 2 月 7 日起，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名称正式变更为“国联民生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租用的国联证券交易单元名称同步变更为“国联民生证券”。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回购成交总 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 证 成交总额 的比例(%)
国海证券	180,202,415 .58	43.98	55,700,000.0 0	13.38	-	-
华福证券	132,904,681 .10	32.43	292,000,000. 00	70.16	-	-
华创证券	64,925,198. 19	15.84	68,500,000.0 0	16.46	-	-
长江证券	-	-	-	-	-	-
第一创业	-	-	-	-	-	-
东北证券	-	-	-	-	-	-
东兴证券	-	-	-	-	-	-
方正证券	-	-	-	-	-	-
国联民生证券	13,053,695. 64	3.19	-	-	-	-
国泰海通证券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民生证券	-	-	-	-	-	-
平安证券	-	-	-	-	-	-
首创证券	-	-	-	-	-	-
西南证券	18,696,022. 70	4.56	-	-	-	-
兴业证券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浙商证	-	-	-	-	-	-

券						
中金公司	-	-	-	-	-	-
中泰证券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1-4
2	中海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4 季度报告	规定网站	2025-1-22
3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风险等级的公告	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2-24
4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3-25
5	中海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年度报告	规定网站	2025-3-28
6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海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4-7
7	中海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规定网站	2025-4-22
8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麦高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5-9
9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上海国信嘉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报刊及规定网站	2025-6-19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投资者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	----------------	------------

类别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5-03-31 至 2025-04-06	0.00	52,021,9 65.32	52,021,96 5.32	0.00	0.00
	2	2025-01-01 至 2025-03-30, 2 025-04-07 至 2025-05-13	44,348,62 1.81	0.00	35,521,31 8.54	8,827,303.27	5.19
	3	2025-03-31 至 2025-06-30	0.00	59,740,2 40.34	23,600,00 0.00	36,140,240.34	21.25
产品特有风险							
<p>1、持有人大会投票权集中的风险 当基金份额集中度较高时，少数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高，其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p> <p>2、巨额赎回的风险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大量赎回时，更容易触发巨额赎回条款，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p> <p>3、基金规模较小导致的风险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集中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较小，基金持续稳定运作可能面临一定困难。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勤勉尽责，执行相关投资策略，力争实现投资目标。</p> <p>4、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p> <p>5、提前终止基金合同的风险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集中赎回后，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长期低于 5000 万元，进而可能导致本基金终止、转换运作方式或与其他基金合并。</p>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募集中海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中海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中海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中海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
- 5、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2.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 2905-2908 室及 30 层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021) 38789788 或 400-888-9788

公司网址：<http://www.zhfund.com>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9 日